**【附件1】：「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創意腳本徵選報名表**

|  |  |
| --- | --- |
| **參加組別** | □教師組 □師培生組  |
| **作品名稱** |  |
| **作者／代表人****姓名** |  |
| **服務或就讀學校** |  |
| **就讀系所****（僅師培生必填）** |  系 年級 所 碩士 ( 博士) 年級 |
| **連絡電話** |  | **E-mail** |  |
| **共同作者****(可依需求增減)** | 姓名 |  | 服務或就讀學校 |  |
| 姓名 |  | 服務或就讀學校 |  |
| 姓名 |  | 服務或就讀學校 |  |
| **作者、共同作者****親筆簽名具結** | 1. 本創作作品內容未違反智慧財產權，內容取材資料(文字、影音、圖片等)均經合法取得使用，並標示使用資料來源出處及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2. 本創作作品目前未參與其他相關競賽活動，或曾獲得其他競賽獎項。
 |
|  |  |  |  |

附註：

1. 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刪。
2. 字型12 號字，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使用Calibri。
3. 基本資料表（1式1份），作品入選後，教師組需**繳交在職證明、教師證明**，師資生組需附**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每位成員均需繳交**。
4. 參賽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屬實且正確，且未冒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賽資格或得獎資格。
5. 得獎作品獎金發放及活動聯絡事宜，統一由代表人代表，並依本活動作業程序簽署領取。

**【附件2】：「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創意腳本作品**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稱** |  | **設計者姓名**(可依需求增減) |  |
|  |
|  |
|  |
| **適用對象** | □小學 年級□中學(含高中職) 年級 |
| **資訊素養與倫理議題** |  |
| **設計理念、資訊素養與倫理議題的關聯** |  |
| **故事大綱及角色簡介** |  |
| **故事腳本****(以下為範例內容，撰寫時可逕自刪除)** |
| 畫面簡述 | 主要劇情內容與對話 |
| 哥哥在使用筆記型電腦，突然跑去上廁所，他的妹妹—童理欣居然私自使用那台筆電。 | （以下為範例內容，撰寫時可逕自刪除）哥哥：童理欣，我去上廁所一下，你不要動我的筆電喔！童：好啦！好啦！(看著哥哥離開)童：我真好奇老哥平常上網都在幹什麼？ (打開筆電，畫面是cosplay論壇，哥哥未登出的畫面) |
| 童理欣發現發現哥哥是cosplay論壇的成員，且未登出cosplay論壇。 | 童：哇！我老哥居然加入cosplay這種網站。(發現畫面是停在cosplay論壇的首頁，上面寫著：”本論壇僅供喜愛動漫人物角色扮演的同好們交流心得討論的專區，不喜者勿入”，其中哥哥的帳號密碼都還在上面)童：他忘了登出，我剛好可以進去看看耶！………………………………………………………………………… |

附註：

1. 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刪。
2. 字型12 號字，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使用Calibri。

【**附件3**】**「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創意腳本作品**

**著作財產權授權契約**

立約人

 （著作財產權人，以下簡稱甲方）

國立交通大學（被授權人，以下簡稱乙方）

第一條：授權目的及範圍

甲乙雙方為促進我國資訊素養與倫理之推廣，甲方同意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將其享有著作財產權之「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創意腳本徵選作品 （參賽作品名稱） (以下稱本著作)非專屬授權乙方於台灣地區以非營利為目的之重製、改作、編輯乙方之「中小學資訊素養與倫理推廣計畫」（以下稱本授權標的）、以及本授權標的之公開傳輸與散布。甲方同時享有著作人格權，同意不對乙方及教育部就該受權標的主張著作人格權。

第二條：授權期間

本契約有效期間為108年4月1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契約屆滿前一個月，如任一方未以書面通知他方不再續約，本合約繼續延長三年，續約以乙次為限。

第三條：授權費用

本契約為無償授權，乙方不須支付甲方任何費用。

第四條：雙方之義務

1. 甲方同意乙方、教育部等政府機關及其計畫成員於執行教育部中小學資訊素養與倫理推廣計畫期間，於台灣地區內享有非專屬利用本著作之權利。除另有約定外，未經甲方事先書面同意，乙方不得將本合約之權益讓與或再授權予第三人，若有違反前述之情形，則合約解除。
2. 乙方於所建置之資料庫或網站呈現本契約標的之內容，得自行決定是否以附記或適當方式表現本契約標的之著作人。
3. 甲方擔保就本著作擁有著作財產權，並有權授權乙方進行利用。

第五條：管轄

1. 甲乙雙方同意，本契約若有產生爭議，應依誠信原則協商解決。
2. 若因本契約涉訟，雙方同意以中華民國智慧財產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六條：合約份數及效力

1. 本契約正本一式兩份，由甲乙雙方各執正本乙份為憑，並取代先前口頭或書面之承諾。
2. 本契約條款未盡完備之處，悉以中華民國法為準據法。另，契約條款之修改、刪除、新增或附約等情形，雙方以書面方式同意之。

立契約人：

甲方: （簽章）

著作授權人：

地址：

身分證字號（末三碼）：

乙方：國立交通大學

代表人：張懋中（校長） （簽章）

地址：30010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

電話：03-5712121

執行單位：教育研究所

計畫主持人：周倩（教授） （簽章）

中華民國108年月日

**【附件4】徵選專用信封封面**

國立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創意腳本徵選】通信報名專用信封

請貼足
普通掛號

郵資

寄件人姓名: 比賽組別: □教師組 □師培生組
地址:
連絡電話:

**30010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 綜合一館313室**

**國立交通大學 教育研究所(魏小姐) 收**

注意:
一、信件以限時掛號寄件，如以平信郵遞發生遺失或延誤而致無法報名，責任由報名人負責。
二、郵寄收件日期：108年7月31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信封內需有以下資料：
 □ **附件1紙本正本－報名表、身分證明文件**

□ **附件2紙本正本－作品**

 □ **附件3紙本正本－著作財產權授權契約（團體組請每位成員各簽署一式二份。）**